附件2

技术报告编制要求

技术报告由正文和附件两部分组成。技术报告是在申报表基础上对技术更全面、详实的介绍，其内容应客观、准确，并与申报表内容协调一致。申报材料若缺少技术报告则不予受理。

一、技术报告正文

1、单位介绍

2、国内外相关技术/模式现状和发展趋势；

3、技术工艺的有关内容；

4、主要特点、优势，主要工艺设备；

5、技术的主要工艺设计参数，及主要适用条件；

6、先进性、经济性分析；

7、工程应用情况及工程实例名单；详解介绍至少一个工程实例，至少包括使用单位简介、项目基本情况、应用技术参数和主要设备清单、稳定运行与达标情况、投资运行费用等经济分析、运行效果评估等；

8、存在的主要问题、改进意见及进一步深入研究的设想等。

二、技术报告附件

主要包括可证明技术先进、效果明显、能够满足我省环境管理和污染治理市场需求的文件（可以提交复印件）。

1、申报单位法人营业执照；

2、申报单位最近三年内在经济活动中没有违法和不良记录的证明文件；

3、工程实例的环境监测报告。为申报技术报告中工程实例对应的环境监测报告，各级环境监测站（中心）或具备CMA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报告均有效。

4、工程实例的项目验收报告。

5、加盖使用单位公章的推荐信。

6、其他证明材料。